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服务外包项目

(三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5-03-17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服务外包项目

采购人：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
一、说明	34
二、招标文件	36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7
四、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39
五、开标	40
六、评标	40
七、定标	43
八、合同授予	45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50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63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64
附件2 投标书(格式)	65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67
附件4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68
附件5 商务响应表(格式)	69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70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71
附件8 证明文件	72
附件9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7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服务外包项目- (三次)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服务外包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5-03-17
- 2、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服务外包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7660000元
最高限价：766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驻政采购-2025-03-17A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服务外包项目	7660000	766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服务内容：消毒供应服务，中标人入驻医院，为医院配置人员，按照行业标准要求提供各类手术器械、诊疗器械、器具、物品、外来器械及植入物的预处理、回收、分类、清洗、消毒、干燥、检查与保养、包装、灭菌、储存、发放及器械租用等相关服务。

- 5.2 服务期限：二年（合同一年一签，经考核合格后续签次年合同。）

- 5.3 服务质量：符合行业相关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7月08日至2025年07月14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07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07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四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 2、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

站“投标人登录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招标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5、本项目因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发布公告格式限制，招标公告中最高限价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内容为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地址：驻马店市中华路西段747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96-27263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系人：陈志勇

联系方式：0371-86661033/188381480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志勇

联系方式：0371-86661033/18838148020

第二章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服务外包项目

1、采购需求

（一）服务技术要求：

1. 总体要求

1.1

中标人入驻我院，为医院配置人员，按照行业标准要求提供各类手术器械、诊疗器械、器具、物品、外来器械及植入物的预处理、回收、分类、清洗、消毒、干燥、检查与保养、包装、灭菌、储存、发放及器械租用等相关服务。我院为中标人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消毒供应中心建设场地和设备设施；24小时不间断向中标人提供水、电、蒸汽能源，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2

中标人依据医院提供的器械包名称、配置清单等相关信息，采购手术室手术器械包、全院各科室诊疗器械、器具和物品，结合医院工作实际，配置数量适宜的诊疗器械、器具和物品，满足临床工作需求。

1.3

中标人需按照医院清单要求购买所需器械，所采购诊疗器械、器具和物品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标准和规定。

1.4

由中标人采购医院所需的医用耗材（清洗类、灭菌类、包装类、监测类等）和消毒隔离用品（劳防用品、职业防护用品等），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定。

1.5 租赁器械如有功能不全，按照医院要求时限及时维护、保养或补充。

2. 消毒服务要求

2.1

医院有一套完整的信息化追溯管理系统可供使用，中标人使用时需承担系统的部署、维护、升级费用，医院在用系统可与中标方系统对接，对接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不能使用院内系统，需单独采购新的消毒供应追溯管理系统，中标人承担系统采购、安装、运维费用，与中心院区系统功能一致，实现两院区的同质化管理。合作到期后使用期间产生的数据归医院所有，医院仍然能够查询相关数据。所有的器械包都可通过同一套信息化追溯系统进行全流程闭环追溯，系统可以提供诸如所处理的器械包（名称）、使用科室和器械的数量、处理时间、清洗消毒器的锅次、灭菌方式、灭菌锅号锅次、灭菌日期、失效日期、各环节操作者、使用患者等信息；形成各类报表及报表分类汇总查询功能；持续提供服务期间信息化最终系统的查询，对于植入物的记录终身保留。

2.2

追溯系统完成与中标人信息化系统的对接，在追溯系统的客户端可以实现接收外来器械及植入物管理等功能，可以实时了解每个器械包的信息化追溯。系统对接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3

医院提供消毒所需的压力蒸汽灭菌器、高效全自动清洗消毒器等设备，中标人对所有的设备设施进行日常维保、维修、零配件更换，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4

中标人委托第三方机构按照规范对各类设备设施包括清洗消毒器、医用热风机、灭菌器、生物阅读器等进行年度第三方检测，并提供相应报告。

2.5

中标人负责提供符合国家规范的包装所需要的包外指示胶带、包内指示卡、包外指示标签、吸水纸、无纺布、纸塑包装等相关耗材以及清洗消毒灭菌相关耗材产品。

2.6

医院配备无菌物品专用转运车，由中标人提供无菌专用箱，负责将已消毒、灭菌合格的物品通过无菌物品专用转运车和无菌物品专用箱送至各科室无菌物品接收点。

3. 人员要求

3.1

中标人按照《关于印发医疗消毒供应中心等三类医疗机构基本标准和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卫医发〔2018〕11号）中附件1.《医疗消毒供应中心基本标准（试行）》要求，结合医院实际手术量及临床需求合理配备人员，特种设备工作时，需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上岗，医院派一名管理人员入驻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中心，实施一院多区同质化管理。

3.2 每年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健康体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保障所有人员的职业安全。

（二）服务价格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的租用器械、相关耗材、消毒隔离相关产品、加急处理、运输、税收、利润等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

灭菌价格应包含预处理、清洗、灭菌及包装所需的材料、包内外指示卡、各类化学、生物监测包及监测所需的相应设备、包外标签、运输服务、新器械除油、人工回收及送回成本、全流程处理人工成本、税收、利润等。中标人的投标报价（单价）为合同单价，中标单价在合同执行期间不变，实际服务量以采购人每次所要求的服务量为准，并按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单价执行，灭菌包费用据实结算。

器械租赁服务费用报价每年不高于102万作为固定服务费。

3.

服务费已包含提供租用可复用的诊疗及手术器械的费用，为确保临床科室及手术室器械周转，中标人需提供1:3备用包，并灭菌好放置在指定位置备用，满足医院工作要求，采购人不再另外付费。

4. 清单中未列明或新增器械及物品，双方共同协商。

5. 消毒灭菌服务费用控制价清单：

消毒灭菌服务费用控制价清单							
一、高温灭菌包							
序号	器械包名称	器械包配置清单		灭菌包物品总数量	预计用量 租赁包数量	灭菌包控制价 (元/包)	备注
		物品名称及规格	数量				
1	腹配盆包	治疗盆22cm*9 cm	1	5	80	10	
		治疗盆18cm*8 cm	1				
		弯盘（中号）	2				
		药杯4.5*3.9cm	1				
2	缸子包	不锈钢缸子 1000ml	1	2	50	10	
		卵圆钳25cm	1				
3	产科手术包	双头腹腔拉钩280cm	1	38	18	100	
		阑尾拉钩21cm	2				
		中弯钳 18cm	6				
		小弯钳 16cm	6				
		组织钳 18cm	8				
		持针器 18cm	2				
		布巾钳 16cm	4				
		卵圆钳 25cm	2				
		组织剪 16cm	1				
		线剪 16cm	1				
		刀柄 4号	1				
		有齿镊16cm	1				
		无齿镊16cm	1				
		U型架 22cm*7cm	1				
器械筐 40.5cm*25cm*5cm	1						
4	宫腔镜包	刮匙5#	1	7	18	21	
		弯宫颈钳25cm	1				
		阴道扩张器9cm*3.2cm	1				
		弯卵圆钳25cm	2				
		弯盘（中号）	1				
		子宫探针28cm	1				
5	妇科腹腔镜包	布巾钳 16cm	4	26	15	78	
		小弯钳 14cm	2				
		中弯钳 16cm	4				

		组织钳 16cm	4				
		持针器 16cm	2				
		组织剪 16cm	1				
		线剪 16cm	1				
		有齿镊 14cm	1				
		刀柄 7#	1				
		刀柄 4#	1				
		卵圆钳 25cm	1				
		阴式拉钩 18cm*3.2cm*10cm平头	2				
		U型架 22cm*7cm	1				
		器械筐 40.5cm*25cm*5cm	1				
6	人流包	弯盘（中号）	1	21	15	63	
		药杯4.5*3.9cm	1				
		扩宫棒4.5 #	1				
		扩宫棒5#	1				
		扩宫棒5.5#	1				
		扩宫棒6#	1				
		扩宫棒6.5#	1				
		扩宫棒7#	1				
		扩宫棒7.5#	1				
		扩宫棒8#	1				
		扩宫棒8.5#	1				
		双翼阴道手术扩张9cm*3.2cm	1				
		弯卵圆钳（大头）25cm	1				
		弯卵圆钳（小头）25cm	1				
		弯宫颈钳25cm	1				
		子宫探针28cm	1				
		刮匙7#	1				
		刮匙5#	1				
		流产吸引管6#	1				
		流产吸引管7#	1				
流产吸引管8#	1						
7	儿外普通手术器械包	环钳直有齿 18cm*1.0cm	1	26	11	78	
		小弯钳 14cm	4				
		蚊式钳 12.5cm	4				
		组织钳 14cm	2				
		布巾钳 14cm	4				
		精细持针器 12.5cm直窄	1				
		组织剪 12.5cm弯窄头	1				
		线剪 12.5cm直窄头	1				
		无齿镊 14cm	1				
		有齿镊 14cm	1				
		刀柄 7#	1				

		皮肤拉钩11.6cm	2				
		甲状腺拉钩20.4cm	1				
		U型架 22cm*7cm	1				
		器械筐 40.5cm*25cm*5cm	1				
8	泌尿隐匿性阴茎整形器械包	精细持针器 12.5cm	2	30	6	90	
		卵圆钳25cm	1				
		组织钳14cm	2				
		弯纹式钳12.5cm	6				
		精细剪（直圆） 14cm	1				
		精细剪（弯圆） 14cm	1				
		整形镊直平台 12.5cm	2				
		有齿镊14cm	1				
		无齿镊14cm	1				
		布巾钳14cm	2				
		皮肤拉钩11.6cm	2				
		甲状腺拉钩20.4cm	2				
		刀柄7#	1				
		弯止血钳16cm	4				
		U型架 22cm*7cm	1				
		器械篮筐40.5cm*25cm*5cm	1				
9	美容眼整形包	精细持针器12.5cm	1	20	3	60	
		精细剪（弯尖） 12.5cm	1				
		精细剪（直尖） 12.5cm	1				
		美容手术剪12.5cm	1				
		眼科镊12.5cm	1				
		整形镊直有齿12.5cm	1				
		眼用镊12.5cm	1				
		眼用镊12.5cm	1				
		精细止血钳（14cm）直	1				
		精细止血钳（14cm）弯	1				
		眼袋拉钩14.5cm	1				
		帕巾钳11cm	1				
		刀柄3#	1				
		组织钳14cm	1				
		眼用测量规0-20	1				
		海绵钳18cm	1				
		眼睑板10cm	1				
		弯盘（中号）	1				
		药杯4.5*3.9cm	2				
10	包皮环切器械包	精细持针器 12.5cm	1	17	2	51	
		弯纹式钳12.5cm	4				
		弯止血钳16cm	1				
		弯止血钳18cm	1				
		精细剪（直尖）	1				

		精细剪（弯圆） 14cm	1				
		整形镊直平台 12.5 cm	2				
		布巾钳11cm	2				
		刀柄7#	1				
		弯卵圆钳25cm	1				
		药杯4.5*3.9cm	1				
		弯盘中号	1				
11	泌尿尿道下列整形器械包	精细持针器 12.5cm	2	33	2	99	
		组织钳14cm	2				
		蚊式钳 12.5cm	8				
		弯止血钳14cm	4				
		布巾钳14cm	2				
		整形镊直平台 12.5 cm	2				
		整形镊直有齿 12.5cm	2				
		眼科剪12.5cm	2				
		精细剪（弯尖） 12.5cm	2				
		精细剪（直圆） 14cm	1				
		精细剪（弯圆） 14cm	1				
		钢尺20cm	1				
		刀柄7#	1				
		弯卵圆钳25cm	1				
		U型架 22cm*7cm	1				
		器械篮筐 40.5cm*25cm*5cm	1				
12	旋切机包	穿刺器	2				
		扩张器	2				
		转换器	2				
		引导棒	1				
		子宫量棒	1				
		子宫拔棒	1				
		腹式切除器	2				
		阴式切除器	1				
		闭孔器	1				
		肌瘤钻	1				
		套扎器	1				
		简易举宫器	1				
		器械盒 40.5cm*25cm*5cm	1				
13	小儿尿扩包	尿道扩张器4#	1	14	1	42	
		尿道扩张器5#	1				
		尿道扩张器6#	1				
		尿道扩张器 7#	1				
		尿道扩张器8#	1				
		尿道扩张器9#	1				
		尿道扩张器10#	1				
		尿道扩张器11#	1				
		尿道扩张器12#	1				

		尿道扩张器13#	1				
		尿道扩张器14#	1				
		药杯4.5*3.9cm	1				
		卵圆钳25cm	1				
		弯盘（中号）	1				
14	美容清创包	弯盘（中号）	1	12	1	36	
		药杯4.5*3.9cm	1				
		组织钳14cm	1				
		精细持针器12.5cm	1				
		海绵钳18cm	1				
		精细剪（直尖）12.5cm	1				
		精细剪（弯尖）12.5cm	1				
		直止血钳14cm	1				
		弯止血钳14cm	1				
		整形镊直有钩12.5cm	1				
		整形镊直有齿12.5cm	1				
		刀柄3#	1				
15	腋臭包	弯盘（大号）	2	13	1	39	
		药杯4.5*3.9cm	1				
		精细剪弯圆16cm	2				
		解剖剪18cm	2				
		整形镊直有钩12.5cm	1				
		组织钳14cm	1				
		海绵钳18cm	1				
		刀柄3#	1				
		直精细止血钳14cm	1				
		持针器14cm	1				
16	举宫杯包	举宫杯（大）	1	3	1	10	
		举宫杯（中）	1				
		举宫杯（小）	1				
17	清宫包	刮匙7#	1	6	9	18	
		刮匙5#	1				
		弯宫颈钳25cm	1				
		子宫探针28cm	1				
		阴道扩张器9cm*3.2cm	1				
		弯卵圆钳25cm	1				
18	取环包	弯盘（中号）	1	6	6	18	
		药杯4.5*3.9cm	1				
		双翼阴道手术扩张器9cm*3.2cm	1				
		弯宫颈钳25cm	1				
		子宫探针28cm	1				
		取环钩28cm	1				
19	产包	弯盘（中号）	1	11	6	33	
		药杯4.5cm*3.9cm	1				

		尖剪18cm	2				
		持针器18cm	1				
		直止血钳16cm	2				
		弯止血钳16cm	2				
		聚血器(塑料)	1				
		钢尺20cm	1				
20	妇科吸头包	流产吸引管6#	1	3	4	10	
		流产吸引管7#	1				
		流产吸引管8#	1				
21	扩宫棒包	扩宫棒4.5#	1	9	1	27	
		扩宫棒5#	1				
		扩宫棒5.5#	1				
		扩宫棒6#	1				
		扩宫棒6.5#	1				
		扩宫棒7#	1				
		扩宫棒7.5#	1				
		扩宫棒8#	1				
22	镊子筒包	倒锥形不锈钢镊子筒	1	2	20	10	
		大镊子25cm	1				
23	抢救包	弯盘(中号)	1	5	20	10	
		无齿镊16cm	1				
		开口器13cm	1				
		舌钳17cm	1				
		压舌板16cm	1				
24	吸氧包	弯盘(中号)	1	2	20	10	
		治疗碗14cm	1				
25	治疗盘包	弯盘(中号)	1	2	17	10	
		直止血钳14cm	1				
26	缝合包	弯盘(中号)	2	12	15	36	
		药杯4.5*3.9cm	1				
		尖剪16cm	1				
		刀柄4#	1				
		持针器16cm	1				
		直止血钳16cm	2				
		弯止血钳16cm	2				
		有齿镊16cm	1				
		无齿镊16cm	1				
27	拆线包	弯盘(中号)	2	7	10	21	
		药杯4.5*3.9cm	2				
		有齿镊16cm	1				
		无齿镊16cm	1				
		拆线剪16cm	1				
28	换药包	弯盘(中号)	2	6	10	18	
		药杯4.5*3.9cm	2				

		有齿镊16cm	1				
		无齿镊16cm	1				
29	人工授精包	弯盘（中号）	1	7	5	21	
		探针25cm	1				
		药杯4.5*3.9cm	1				
		宫颈钳25cm	1				
		阴道扩张器9cm*3.2cm	1				
		卵圆钳18cm	1				
		大镊子25cm	1				
30	泪道冲洗包	泪点扩张器10cm	1	5	4	10	
		泪道探针（双头）	4				
31	骨穿包	弯盘（中号）	1	4	4	10	
		无齿镊16cm	1				
		12#骨穿针	1				
		16#骨穿针	1				
32	气切包	弯盘（中号）	1	35	3	100	
		药杯 4.5*3.9cm	1				
		弯止血钳 14cm	2				
		直止血钳 14cm	2				
		弯止血钳 16cm	4				
		直止血钳 16cm	4				
		尖剪16cm	1				
		弯剪16cm	1				
		刀柄 4#	1				
		刀柄 3#	1				
		持针器14cm	1				
		组织钳 14cm	2				
		布巾钳 16cm	4				
		卵圆钳 25cm	1				
		气管扩张器 15cm	1				
		膝状镊 11cm	1				
		组织镊 16cm	1				
		敷料镊16cm	1				
		吸引管15.5cm	1				
		皮肤拉钩11.6cm	2				
		U型架 22cm*7cm	1				
		器械方盘 31*25cm	1				
33	血管钳包	弯血管钳16cm	1	2	3	10	
		直血管钳16cm	1				
34	线剪弯钳包	线剪16cm(圆头)	1	2	3	10	
		弯止血钳 16cm	1				
35	骨髓活检包	弯盘（中号）	1	9	2	27	
		无齿镊16cm	1				
		手柄	1				
		针座	2				

		针鞘	1				
		敷料镊（16cm）	1				
		弯盘（中号）	1				
		16#骨穿针	1				
36	宫颈活检刮匙包	宫颈钳25cm	1	3	2	10	
		活检钳18cm	1				
		刮匙7#	1				
37	镊剪钳包	弯止血钳16cm	1	3	2	10	
		尖剪16cm	1				
		有齿镊16cm	1				
38	探针取环钩包	子宫探针28cm	1	2	2	10	
		取环勾28cm	1				
39	洗胃包	弯盘（中号）	1	5	1	10	
		治疗碗16cm	1				
		直止血钳16cm	1				
		无齿镊16cm	1				
		压舌板16cm	1				
40	特殊取环器包	特殊取环器22cm	1	1	8	10	
41	尖剪包	尖剪16cm	1	1	5	10	
42	耵聍钩包	耵聍钩16cm	1	1	4	10	
43	弯钳包	弯钳（18cm）	1	1	3	10	
44	活检钳包	子宫取样钳18cm	1	1	3	10	
45	直钳包	直止血钳 16cm	1	1	3	10	
46	弯剪包	弯组织剪16 cm	1	1	3	10	
47	持针器包	持针器16cm	1	1	3	10	
48	枪状镊包	枪状镊16cm	4	4	3	10	
49	舌钳包	舌钳17cm	1	1	3	10	
50	开口器	开口器13cm	1	1	2	10	
51	喉钳包	喉钳	1	1	2	10	
52	眼科剪包	眼科剪12.5cm	1	1	2	10	
53	腹壁牵开器包	腹壁牵开器	1	1	2	10	
54	荷包钳包	荷包钳	1	1	2	10	
55	线剪	拆线剪16cm	1	1	2	10	
56	侧切剪包	侧切剪（18cm）	1	1	2	10	
57	产钳包	产钳（双叶）	1	1	2	10	
58	大刮匙包	大刮匙7#	1	1	2	10	
59	刮匙包	刮匙包7#	1	1	2	10	
60	卵圆钳包	卵圆钳25cm	1	1	2	10	
61	蚊式钳包	弯纹式钳12.5cm	1	1	2	10	
62	吸引管包	吸引管	1	1	2	10	
63	鼻镜包	鼻镜15cm	2	2	2	10	
64	人流吸引管	吸宫头	1	1	2	10	
65	小镊子包	小镊子	5	5	2	10	
66	压舌板包	压舌板16cm	1	1	2	10	
67	甲状腺拉钩包	甲状腺拉钩20.4cm	2	2	2	10	

68	妇科直管头包	妇科直管头	1	1	2	10	
69	膝状镊包	膝状镊11cm	1	1	1	10	
70	异物钳包	异物钳	1	1	1	10	
71	动脉置管包	治疗碗14cm	1	1	1	10	
72	举宫器包	举宫器	1	1	1	10	
73	儿外手术器械包	弯纹式钳12.5cm	6	54	/	100	
		弯止血钳16cm	6				
		弯止血钳14cm	6				
		组织钳16cm	6				
		持针器 16cm	2				
		幽门分离钳 16cm	1				
		肠钳 18cm	2				
		小直角钳18cm	1				
		密克斯脱钳22cm	1				
		大直角钳20cm	2				
		布巾钳16cm	4				
		弯组织剪16 cm	1				
		线剪 16cm	1				
		刀柄4#	1				
		有齿镊16cm	2				
		无齿镊16cm	2				
		皮肤拉钩	2				
		小S拉钩	2				
		小股拉钩	2				
		压肠板30cm	1				
卵圆钳25cm	1						
U型架 22cm*7cm	1						
器械方盘 40.5cm*25cm*5cm	1						
74	宫切包	弯止血钳16cm	8	59	/	100	
		弯止血钳18cm	8				
		组织钳16cm	5				
		组织钳18cm	3				
		持针器 18cm	1				
		持针器 20cm	1				
		夸克 20cm	2				
		止血钳24cm	6				
		布巾钳16cm	5				
		布巾钳14cm	3				
		弯圆组织剪18cm	1				
		直线剪18cm	1				
		弯组织剪25cm	1				
		刀柄4#	2				
		有齿镊20cm	2				
		无齿镊20cm	2				
		大S拉钩30*6*16	1				

		腹腔拉钩26cm	1			
		甲状腺拉钩20.4cm	2			
		压肠板30cm	1			
		弯卵圆钳25cm	1			
		U型架 22cm*7cm	1			
		器械方盘 40.5cm*25cm*5cm	1			
75	美容鼻整形包	鼻黏膜刀	1	39	/	100
		鼻中隔旋转刀	1			
		组织钳14cm	1			
		镶片持针器	1			
		双保护鼻骨凿	1			
		左保护鼻骨凿	1			
		右保护鼻骨凿	1			
		精细止血钳（14cm）弯	1			
		精细剪（弯尖（12.5cm））	2			
		精细剪（直尖）（12.5cm）	1			
		显微虹膜剪12.5cm	1			
		整形镊直有钩12.5cm	2			
		整形镊直有齿12.5cm	1			
		枪状镊16cm	1			
		布巾钳14cm	4			
		皮肤拉钩10.5cm	3			
		鼻骨膜剥离器	1			
		鼻骨锉	1			
		鼻腔拉钩	1			
		鼻腔吸引管	1			
		鼻腔吸引管	1			
		鼻窥器大	1			
		鼻窥器小	1			
		显微镊12.5cm	1			
		鼻骨膜剥离	1			
		鼻腔拉钩	1			
		骨膜剥离器	1			
		刀柄3#	1			
		海绵钳180cm	1			
		药杯4.5*3.9cm	2			
		器械方盘 40.5cm*25cm*5cm	1			
76	腹穿包	弯盘（中号）	1	8	/	24
		治疗碗16cm	1			
		弯止血钳16cm	1			
		无齿镊16cm	1			
		腹穿针12#	1			
		腹穿针16#	1			
		药杯4.5*3.9cm	2			
77	非脱垂妇配包	阴式拉钩	2	14	/	42

		子宫肌瘤双抓	1			
		子宫肌瘤单抓	1			
		双翼阴道手术扩张器 9cm*3.2cm	1			
		金属导尿管	1			
		长持针器 (25cm)	1			
		宫颈压板	1			
		肌瘤分离器	1			
		韧带拉钩	1			
		阴道压板	1			
		长柄无齿镊25cm	1			
		长柄剪 25cm	1			
		器械方盘 40.5cm*25cm*5cm	1			
78	妇配包	夸克22cm	2	12	/	36
		小直角钳18cm	1			
		长持针器 25cm	1			
		肾窦拉钩	2			
		密克斯脱钳	1			
		长柄剪 25cm	1			
		大直角钳(20cm)	1			
		长柄镊	1			
		腹腔吸引管 (常规)	1			
		器械方盘 40.5cm*25cm*5cm	1			
79	包皮环扎手术器械包	外固定钳	1	13	/	39
		内固定钳	1			
		标志钳	1			
		钢丝结扎钳	1			
		钢丝剪	1			
		弯纹式钳12.5cm	4			
		精细组织剪12.5cm	1			
		弯卵圆钳25cm	1			
		钢丝	2			
80	泌尿整形配包	精细持针器 12.5cm	1	11	/	33
		精细剪 (直尖) 12.5cm	1			
		精细剪(弯尖) 12.5cm	1			
		整形镊直有齿 12.5cm	2			
		弯纹式钳12.5cm	4			
		刀柄 7#	1			
		弯盘 (大号)	1			
81	成人尿扩包	弯盘 (大号)	1	11	/	33
		药杯4.5*3.9cm	1			
		尿道扩张器15	2			
		尿道扩张器 18	1			
		尿道扩张器6	1			
		尿道扩张器 6.5	1			

		尿道扩张器F 22	1				
		尿道扩张器 F 25	2				
		卵圆钳25cm	1				
82	包茎环包	包茎环20mm	1	5	/	10	
		包茎环 18mm	1				
		包茎环 24mm	1				
		包茎环26mm	1				
		包茎环 22mm	1				
83	环甲膜穿刺包	环甲膜穿刺针2.5mm	1	4	/	10	
		环甲膜穿刺针2mm	1				
		环甲膜穿刺针4mm	1				
		环甲膜穿刺针6mm	1				
84	测压管包	测压盒	1	4	/	10	
		测压管(直)	2				
		测压管(弯)	1				
85	鼻骨整复包	鼻骨整复钳	1	5	/	10	
		直血管钳16cm	1				
		枪状镊16cm	1				
		鼻镜15cm	1				
		弯盘(大号)	1				
86	耳缝合包	弯盘(中号)	2	16	/	48	
		眼科剪12.5cm	1				
		弯纹式钳12.5cm	1				
		膝状镊11cm	1				
		小药杯4.5*3.9cm	1				
		刀柄3#	1				
		布巾钳16cm	4				
		有齿镊16cm	1				
		持针器16cm	1				
		直纹式钳12.5cm	1				
		枪状镊16cm	1				
		无齿镊12.5cm	1				
87	门小拆线包	无齿镊16cm	1	8	/	24	
		有齿镊16cm	1				
		弯盘(中号)	2				
		小药杯4.5*3.9cm	2				
		眼科剪(直尖) 12.5cm	1				
		弯纹式钳12.5cm	1				
88	上颌窦穿刺包	治疗碗16cm	1	8	/	24	
		弯盘(中号)	1				
		枪状镊16cm	1				
		穿刺针16cm	2				
		鼻镜15cm	1				
		冲洗管	2				
89	上环包	弯盘(中号)	1	6	/	18	

		药杯4.5*3.9cm	1				
		双翼阴道手术扩张9cm*3.2cm	1				
		弯宫颈钳25cm	1				
		子宫探针28cm	1				
		上环器25cm	1				
90	利普包	大镊子25cm	1	3	/	10	
		直宫颈钳25cm	1				
		阴道扩张器9cm*3.2cm	1				
91	宫颈管包	大镊子25cm	1	6	/	18	
		直宫颈钳25cm	1				
		卵圆钳25cm	1				
		子宫探针28cm	1				
		刮匙7#	1				
		阴道扩张器9cm*3.2cm	1				
92	美容拆线包	精细眼科直剪12.5cm	1	2	/	10	
		精细眼科无齿镊12.5cm	1				
93	显微拆线包	开睑器5cm*4cm	1	3	/	10	
		角膜剪12.5cm	1				
		显微无齿镊 12.5cm	1				
94	挫脂针包	抽指针	5	6	/	18	
		挫脂针	1				
95	吸脂管包	盆	1	4	/	10	
		吸脂管	3				
96	吸脂瓶+过滤阀包	过滤阀	1	2	/	10	
		吸脂瓶	1				
97	阴道拉钩包	阴道拉钩 (平板、凹版) 18cm*2.3cm* 7.5cm	2	3	/	10	
		金属导尿管 22cm	1				
98	吊带配包	阴道挡板	2	5	/	10	
		牵开器	3				
99	储槽包	储槽26cm	1	26	/	78	
		小毛巾	25				
100	取包皮环包	取包皮环剪刀	1	2	/	10	
		撬杠	1				
101	移植包	弯盘(中号)	1	6	/	18	
		子宫双爪钳25cm	1				
		子宫探针28cm	1				
		卵圆钳 25cm	1				
		药杯4.5*3.9cm	2				
102	1#培养箱包	顶板	1	10	/	30	
		侧板	2				
		垫板	2				
		支架	4				
		水盘	1				

103	2#培养箱包	顶板（长）	1	16	/	48	
		侧板	2				
		垫板	4				
		支架	8				
		水盘	1				
104	3#培养箱包	垫板	3	11	/	33	
		侧板	2				
		后板	1				
		水盘	1				
		正方形	1				
		水盘盖	1				
		试管架	2				
105	取卵包	弯盘（中号）	1	5	/	10	
		海绵钳25cm	1				
		子宫双爪钳(25cm)弯	1				
		穿刺架(常规)	1				
		药杯4.5*3.9cm	1				
106	恒温试管架包	恒温试管架7孔)	2	6	/	18	
		恒温试管架（10孔）	1				
		恒温试管架（2孔）	2				
		恒温试管架（4孔）	1				
107	试管架包	试管架	12	22	/	66	
		40孔试管架	4				
		12孔试管架	6				
108	冷冻镊剪包	冷冻用镊子	4	6	/	18	
		手术剪	2				
109	破膜包	阴道扩张器9cm*3.2cm	1	2	/	10	
		有齿镊20cm	1				
110	药膏罐包	药膏罐	1	1	/	10	
111	子宫肌瘤抓钳	子宫肌瘤抓钳	1	1	/	10	
112	灯把包	灯把	1	1	/	10	
113	生物夹钳包	生物夹钳	1	1	/	10	
114	施夹钳包	施夹钳	1	1	/	10	
115	肌瘤钻包	肌瘤钻	1	1	/	10	
116	排烟管包	排烟管	1	1	/	10	
117	钛夹钳包	钛夹钳	1	1	/	10	
118	可吸收钳包	可吸收钳	1	1	/	10	
119	羊膜腔穿刺针包	羊膜腔穿刺针	1	1	/	10	
120	大镊子包	大镊子（25cm）	7	7	/	21	
121	膨宫管包	膨宫管路	1	1	/	10	
122	阴道扩张器	阴道扩张器9cm*3.2cm	1	1	/	10	
123	胎吸包	胎头吸引器	1	1	/	10	
124	穿颅器包	穿颅器25cm	1	1	/	10	
125	头皮钳包	头皮夹钳18.5cm	1	1	/	10	
126	大弯剪包	弯组织剪18cm	1	1	/	10	

127	耳显微钳包	耳显微钳（带齿）	1	1	/	10	
128	刮治器	刮治器	4	4	/	10	
129	探针	子宫探针28cm	1	1	/	10	
130	刀充	刀充	2	2	/	10	
131	成形夹	成形夹	1	1	/	10	
132	弯钳	弯止血钳 16cm	1	1	/	10	
133	牙铤	牙铤	1	1	/	10	
134	牙钳	牙钳	1	1	/	10	
135	乳牙钳	乳牙钳	1	1	/	10	
136	牙凿	牙凿	1	1	/	10	
137	剥离子	口腔剥离子	1	1	/	10	
138	树脂修正器	树脂修正器	1	1	/	10	
139	碧兰麻注射器	碧兰麻注射器	1	1	/	10	
140	治疗手机	手机	1	1	/	10	
141	洁牙机	洁牙机	3	3	/	10	
142	枪头	枪头	1	1	/	10	
143	弯机包	弯机口腔科	1	1	/	10	
144	底座包	底座口腔科	1	1	/	10	
145	车针	车针	3	3	/	10	
146	持冠包	持针器	1	2	/	10	
		冠剪	1				
147	刮匙包	刮匙7#	1	1	/	10	
148	充填器包	充填器	1	1	/	10	
149	根管针包	根管针	8	8	/	24	
150	测压针包	测压针	3	3	/	10	
151	抛光杯包	抛光杯	3	3	/	10	
152	直机	直机	1	1	/	10	
153	洁牙机头	洁牙机头	1	1	/	10	
154	取冠器包	取冠器	1	1	/	10	
155	唇钩包	唇钩	1	1	/	10	
156	成形片	成形片	1	1	/	10	
157	拉钩包	口腔拉钩	1	1	/	10	
158	牙用分离器	牙用分离器	1	1	/	10	
159	刀柄	刀柄4#	1	1	/	10	
160	根尖铤	根尖铤	1	1	/	10	
161	牙锤	牙锤	1	1	/	10	
162	角膜剪包	角膜剪	1	1	/	10	
163	吸脂瓶包	吸脂瓶筛吸脂瓶	1	1	/	10	
164	废液缸包	缸子	2	2	/	10	
165	移液管支架包	移液管支架20孔	6	6	/	18	
166	取卵穿刺架包	取卵穿刺架	1	1	/	10	
167	管腔刷包	管腔刷	1	1	/	10	
168	骨锤包	骨锤	1	1	/	10	
169	开睑器包	开睑器	2	2	/	10	
170	塑封吸脂针包	抽指针	8	8	/	24	

171	吸脂针包	抽指针	5	5	/	10	
二、低温灭菌包							
序号	低温灭菌包名称	物品配置清单		灭菌包物品总数量	预计用量 租赁包数量	灭菌包控制价 (元/包)	备注
		物品名称及规格	数量				
1	腹腔镜包	弯穿刺器 10.5mm	2	16	15	70.4	
		穿刺器 5mm	3				
		无损伤抓钳 5*330mm	2				
		弯分离钳 5*330mm	2				
		弯剪刀 5*330mm	1				
		高频电钩 5*330mm	1				
		冲洗器 5*330mm	1				
		转换器 10mm/5m	1				
		气腹针 120mm	1				
		O型持针器 5*330mm	1				
		腹腔镜器械消毒盒	1				
2	腹腔镜镜头包	腹腔镜镜头 30°	1	2	15	80	
		腹腔镜镜头盒	1				
3	宫腔镜包	宫腔镜镜头	1	3	3	80	
		内鞘	1				
		外鞘	1				
4	小儿腹腔镜镜头包	小儿腹腔镜镜头30°	1	2	2	80	
		腹腔镜镜头盒	1				
5	小儿腹腔镜器械	分离钳5*330mm	1	11	1	48.4	
		分离剪5*330mm	1				
		无损伤钳5*330mm	1				
		电凝钩 5*330mm	1				
		电凝棒5*330mm	1				
		穿刺器 3.5mm	2				
		持针器	1				
		吸引器	1				
		有齿抓钳	1				
		器械消毒盒	1				
6	小儿输尿管镜包 (F4.5-6.5)	小儿输尿管镜镜头F4.5-6.5	1	5	1	80	
		螺帽	1				
		橡皮帽	1				
		垫子	1				
		器械消毒盒	1				
7	小儿输尿管镜包 (F6-7.5)	小儿输尿管镜镜头F6-7.5	1	5	1	80	
		螺帽	1				
		橡皮帽	1				
		垫子	1				
		器械消毒盒	1				

8	宫腔镜电切包	宫腔电切镜镜头12°	1	5	1	80	
		外鞘	1				
		闭孔器	1				
		工作手件	1				
		内鞘	1				
9	膀胱镜包	膀胱镜镜头F8	1	2	1	80	
		膀胱镜消毒盒	1				
10	子宫旋切器包	小马达	1	2	1	15	
		电线	1				
11	3MM穿刺器包	穿刺器 3mm	1	1	1	15	
12	双极钳包	双极钳（常规）	3	3	23	15	
13	针头包	针头	1	1	9	15	
14	活检钳包	活检钳	1	1	5	15	
15	活检钳	活检钳1.6mm	1	1	5	15	
16	弯剪刀包	弯剪刀	1	1	4	15	
17	异物剪包	异物剪1.6mm	1	1	4	15	
18	异物钳包	异物钳1.6mm	1	1	4	15	
19	持针器包	腹腔镜持针器 5*330mm	1	1	3	15	
20	无损伤抓钳包	无损伤抓钳 5*330mm	1	1	3	15	
21	宫腔镜镜头包	宫腔镜镜头 30°	1	1	2	80	
22	取石钳包	取石钳	1	1	2	15	
23	电凝棒包	电凝棒 5*330mm	1	1	1	15	
24	分离钳包	分离钳	1	1	1	15	
25	超细宫腔镜电切镜包	电切镜	1	10	/	80	
		内鞘	1				
		外鞘	1				
		工作手件	1				
		消毒针筒	1				
		电切环	2				
		电切刀	2				
		双极导线	1				
26	汽化电切包	闭孔器	1	6	/	26.4	
		内鞘	1				
		外鞘	1				
		工作手件	2				
		吸壶	1				
27	宫腔镜得道电切环器械包	宫腔镜镜头	1	5	/	80	
		内鞘	1				
		外鞘	1				
		闭孔器	1				
		工作手件	1				
28	宫腔镜冷切包	宫腔镜持针器	1	5	/	80	
		宫腔镜抓钳	1				
		宫腔镜穿刺器	1				
		宫腔镜穿刺锥	1				

		冷切镜头	1				
29	气道插管引导器包	气道插管引导器	2	2	/	15	
30	4K荧光腹腔镜镜头包	腹腔镜镜头 4K	1	2	/	80	
		器械消毒盒	1				
31	单孔腹腔镜镜头包	单孔腹腔镜镜头	1	2	/	80	
		器械消毒盒	1				
32	胸腔镜包	宫腔镜镜头	1	3	/	80	
		内鞘	1				
		外鞘	1				
33	喷枪喷头包	喷头(直)	1	2	/	15	
		喷头(弯)	1				
34	耳道冲洗枪包	喷壶	1	3	/	15	
		喷枪	1				
		喷头(直)	1				
35	喷枪包	喷壶	1	2	/	15	
		喷枪	1				
36	尿道膀胱镜附件包	软电极	1	2	/	15	
		电线	1				
37	冷刀镜头包	冷刀镜头	1	3	/	80	
		冷刀闭孔器	1				
		冷刀外鞘	1				
38	膀胱穿刺针	膀胱穿刺针 12#	1	2	/	15	
		膀胱穿刺针 18#	1				
39	宫腔检查镜手件	内鞘	1	2	/	15	
		外鞘	1				
40	激光口具包	激光口具	1	1	/	15	
41	内窥镜镜头包	内窥镜镜头	1	1	/	80	
42	膨宫管包	膨宫管	1	1	/	15	
43	冷刀钩剪包	冷刀钩剪	1	1	/	15	
44	冷刀弯剪包	冷刀弯剪	1	1	/	15	
45	冷刀单片动直剪包	冷刀单片动直剪	1	1	/	15	
46	冷刀双片动直剪包	冷刀双片动直剪	1	1	/	15	
47	冷刀分离型异物钳包	冷刀分离型异物钳	1	1	/	15	
48	冷刀重型异物钳包	冷刀重型异物钳	1	1	/	15	
49	冷刀活检钳包	冷刀活检钳(18cm)	1	1	/	15	
50	冷刀抓取型异物钳包	冷刀抓取型异物钳	1	1	/	15	
51	电切环包	电切环	1	1	/	15	
52	美创汽化电切刀头包	美创汽化电切刀头	1	1	/	15	
53	美创汽化电切镜头包	美创汽化电切镜头	1	1	/	80	

54	小儿弯剪刀包	分离剪	1	1	/	15	
55	宫腔镜电切刀包	电切刀	1	1	/	15	
56	膨宫管-新型	膨宫管路	1	1	/	15	
57	气压弹道探针包	气压弹道探针	1	1	/	15	
58	超声探杆包	超声探杆	1	1	/	15	

三、敷料类灭菌包

序号	布类包名称	物品配置清单		灭菌物品总数量	预计用量	灭菌包控制价(元/包)	备注
		物品名称及规格	数量				
1	腹外布类包	治疗巾	4	7	/	15	敷料类物品由医院提供, 中标人只负责敷料包的包装灭菌等消毒服务。 1. 大敷料包规格: 30cm×30cm×20cm<介于≤30cm×30cm×50cm 2. 中敷料包规格: 20cm×20cm×15cm<介于≤30cm×30cm×20cm 3. 小敷料包规格: ≤20cm×20cm×15cm 敷料包重量≤5公斤
		中单	2				
		大台布150*200cm	1				
2	腹配布类包	治疗巾	4	6	/	15	
		中单	1				
		剖腹单	1				
3	洗手衣包	洗手衣(上衣和裤子)	8	8	/	15	
4	手术衣包	手术衣	4	4	/	12	
5	取卵布类包	试管架套	1	6	/	12	
		治疗巾	1				
		腿套	2				
		治疗巾	1				
		洞巾	1				
6	夹克包	夹克	8	8	/	9	

四、高水平消毒包

序号	高水平消毒包名称	物品配置清单		消毒物品总数量	预计用量	消毒包控制价(元/包)	备注
		物品名称及规格	数量		租赁包数量		
1	止血带包	止血带30cm	20	20	以实际用量为准	10	止血带由中标人提供, 租赁包数量以实际用量为准; 其余高水平消毒包物品由医院提供, 中标人只负责消毒包的包装消毒等
2	止血带包	止血带30cm	3	3		1.5	
3	湿化瓶包	湿化瓶	1	2	/	1	
		通气管	1				
4	模肺包	模肺	1	1	/	0.5	
5	面罩包	面罩	1	1	/	0.5	
6	湿化罐包	湿化罐体	1	2	/	1	

		湿化罐盖	1				
7	护目镜包	护目镜	1	1	/	0.5	
8	呼吸机管包	呼吸机管及配件	1(套)	1	/	6	
9	简易呼吸器包	简易呼吸器及配件	1(套)	1	/	6	

五、代灭菌包

序号	代灭菌包名称	物品配置清单		灭菌包物品总数量	预计用量	灭菌控制价(元/包)	备注
		物品名称及规格	数量				
1	奶杯包	缸子	1	2	/	7	代灭菌包物品由医院提供，中标人只负责灭菌包的包装灭菌等消毒服务。
		勺子	1				
2	奶嘴包	奶嘴	25	25	/	7	
3	眼罩包	眼罩	1	1	/	7	
4	绷带包	绷带	1	1	/	5	
5	洞巾包	纱布	2	3	/	7	
		洞巾	1				
6	小毛巾包	小毛巾	2	2	/	7	
7	马鞍袋包	马鞍袋	1	1	/	7	
8	浴巾包	浴巾	1	1	/	7	
9	毛巾手刷包	小毛巾	1	1	/	7	
		手刷	1	1			

备注：

消毒灭菌服务费用控制价清单中的租赁包数量中“/”

为医院自备器械，中标人仅提供清洗消毒包装灭菌等消毒服务。

二、商务要求

服务期限	二年（合同一年一签，经考核合格后续签次年合同。）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质量	符合行业相关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服务响应及服务保障	中标人必须提供7*24小时的响应服务（包括星期日和法定节假日）；采购人如有特殊紧急需求，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配合完成。
付款方式	根据实际使用量，据实结算。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p>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p>	<p>1、投标人特殊资格等要求：无</p> <p>2、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p> <p>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否</p> <p>4、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是</p> <p>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其他未列明行业</u>。</p> <p>6、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p>1.1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服务外包项目</p> <p>1.2 采购人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p> <p>1.3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5-03-17</p>
2	<p>合格投标人：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p>
3	<p>投标报价及费用：</p> <p>3.1</p> <p>投标人针对器械租赁服务费进行报价，投标人应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收费标准：器械租赁服务费用报价每年不高于102万作为固定服务费为基础进行下浮报价；本项报价不得高于102万元/年，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p> <p>投标人针对消毒灭菌服务费进行报价，投标人应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消毒灭菌服务费用控制价清单中的控制价为基准价格，整体报出综合折扣率，投标人所报综合折扣率不得大于100%，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合同价格计算方法：各单项产品合同价格=采购需求清单对应的综合单价控制价价格×综合折扣率。举例如：综合折扣率报价为90%，采购需求清单序号1产品“腹配盆包”灭菌包控制价价格为10元/包，则其合同价格为10元/包×90%=9.00元/包（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以此类推。</p> <p>3.2</p> <p>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p> <p>3.3 本项目其他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p> <p>3.4 采购人按照驻马店政府采购电子商城合同支付代理服务费1738元。</p>
4	<p>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p>
5	<p>样品要求：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样品。</p>
6	<p>投标文件组成：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p>
7	<p>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9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10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及时确定中标人。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1	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签订合同：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采购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5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6	中标人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90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8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19	质疑和投诉：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10条。
20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1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

	<p>，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CA密钥，完成注册。</p>
22	<p>招标文件下载：</p> <p>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23	<p>投标文件制作：</p> <p>1、投标人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p> <p>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zmdzf格式)。</p> <p>3、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p> <p>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5、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p> <p>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p> <p>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p> <p>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和.nzmd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p> <p>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p>

	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4	投标文件的上传：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2条
25	<p>招标文件的澄清与变更：</p> <p>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p> <p>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26	<p>开标：</p> <p>1、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p> <p>2、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p> <p>3、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投标人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p>

	<p>(1) 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p> <p>(2) 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p> <p>(3) 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人，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p>
27	评标：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说明第25、26、27、28、29、30条
28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p> <p>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29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投标人：</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中标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30	<p>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p> <p>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p> <p>联系人：曾涛 18203766999</p> <p>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p>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 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168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 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 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360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188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崔颖13303968688

地址：驻马店市交通路998号

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99联系人：马晨旭 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10、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 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599号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投标人”系指下载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服务”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工作内容。

2.6

“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3.1器械租赁服务费：器械租赁服务费用报价每年不高于102万作为固定服务费为基础进行下浮报价；本项报价不得高于102万元/年。

3.2消毒灭菌服务费：投标人应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消毒灭菌服务费用控制价清单中的控制价为基准价格，整体报出综合折扣率，投标人所报综合折扣率不得大于100%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2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原件的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8.1）

注：（1）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2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材料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4.1、4.2项所需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查阅。投标人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

息与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材料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2) 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信用承诺函所承诺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要求中标人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不适用本项目)

6.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

6.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6.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原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应与其具备的资质条件相一致。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投标。

7. 关联企业参加投标

7.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投标人参加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9.2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2.1 招标公告
- 12.2 采购需求
- 12.3 投标人须知
- 1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12.5 合同主要条款
- 12.6 投标文件格式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

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投标书

16.2 开标一览表

16.3 服务技术响应表

16.4 商务响应表

16.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7 证明文件

16.8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6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8. 投标报价

18.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投标人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18.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应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0.7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进行加密。

21.2

投标人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2.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开标

24. 开标、唱标

24.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4.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标时，首先，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投标人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投标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4.5

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24.6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4.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4.4.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4.4 一个投标人不只递交一套投标文件的。

六、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①采购预算金额在10

00万元以上；②技术复杂；③社会影响较大。）采购人可委派1名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但不得担任组长。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3.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三章（一）说

明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 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6. 4. 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不得评标。

26. 4. 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 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 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 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投标人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 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投标文件有效期、服务期限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任何1项服务内容及主要服务要求低于采购需求的。
- (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 (6) 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7)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或意思表述不明确, 或前后矛盾, 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

26. 4. 4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 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5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26.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编制机器码一致的；
- 26.5.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26.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6.5.4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6.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6.5.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6.5.7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 26.5.8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远程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投标人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比较与评价

28.1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 评标异议登记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七、定标

31. 定标原则

3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31.2.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 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及时确定中标人。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八、合同授予

35. 合同签订

35.1

采购人、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5.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按投标人须知第31项的规定排列中标资格。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果需要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的投标货物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投标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	投标人或所提供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注：(1) 投标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内容）

(3)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内容）

(5) 同一包内有多个投标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注：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投标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标价计入总价进行评标。

单项评标价=投标人单项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评标价=∑单项评标价+∑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单项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价格权值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

评分内容及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权重	评分标准
----	------	------	------

一、价格部分（20分）			
1	价格分	20分	<p>投标人针对器械租赁服务费进行报价，投标人应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收费标准：器械租赁服务费用报价每年不高于102万作为固定服务费为基础进行下浮报价；本项报价不得高于102万元/年，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0分。其他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数；</p>
			<p>投标人针对消毒灭菌服务费进行报价，投标人应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消毒灭菌服务费用控制价清单中的控制价为基准价格，整体报出综合折扣率，投标人所报综合折扣率不得大于100%，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0分。其他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数；</p>
			<p>注：1. 评标委员会不保证有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p>
二、技术部分（52分）			
2	服务实施计划	10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实施计划进行评分，方案中包括：①服务内容、②组织机构、③管理制度、④工作流程、⑤服务范围 and 标准；共5项内容进行评审，满分10分。每有1项未提供或内容存在缺陷的或于本项目特点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p>
3	消毒服务方案	18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各类手术器械、诊疗器械、器具、物品、外来器械及植入物的消毒服务方案进行评分，方案中包括：①预处理方案、②回收及分类方案、③清洗、消毒及干燥方案、④检查与保养方案、⑤包装及灭菌方案、⑥储存方案、⑦发放方案、⑧器械租用服务方案、⑨追溯管理方案；共9项内容进行评审，满分18分。每有1项未提供或内容存在缺陷的或于本项目特点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p>

4	消毒设备设施维护方案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使用医院的消毒设备设施的维护方案进行评分，方案中包括：①拟使用消毒设备设施情况、②日常维保方案、③维保质量保障措施、④年度检测方案；共4项内容进行评审，满分8分。每有1项未提供或内容存在缺陷的或于本项目特点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
5	服务保障和质量控制方案	1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保障和质量控制方案进行评分，方案中包括：①质量管理标准、②监管措施、③服务流程控制、④质量管理体系建设、⑤质量控制措施；共5项内容进行评审，满分10分。每有1项未提供或内容存在缺陷的或于本项目特点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
6	应急方案	6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分，方案中包括：①投入本项目的应急小组人员配置、②应急物资储备、③停水停电等事故灾害应急措施；共3项内容进行评审，满分6分。每有1项未提供或内容存在缺陷的或于本项目特点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
三、商务部分（22分）			
7	项目服务团队人员配置	12分	投标人拟配备配合医院服务人员，团队负责人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3分；团队其他人员具有护士职业证的，每有1人得1.5分，最多得9分；本项最高得12分（提供相关证书证件的扫描件）。
8	服务承诺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分，承诺内容包括：①拟派服务团队负责人、项目组成员及时到岗，不随意更换、②服从采购人管理，并积极配合工作，能及时为采购人提供消毒服务，及时搞好业务衔接，接受采购人合理的安排和意见、③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的考核管理、④服务承诺落实不到位的处罚措施；共4项内容进行评审，满分8分。每有1项未提供或内容存在缺陷的或于本项目特点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
9	优惠承诺	2分	根据投标人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另外提出的优惠承诺进行评比：每提供一项对采购人有利的、切实可行的实质性优惠承诺得1分，最多得2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四、资信及其他部分（6分）			

10	企业业绩	6分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类似项目服务业绩，每提供1份业绩合同得2分，最多得6分。未提供者不得分。（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
<p>注：1、在投标文件内须提供以上评分项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或证明等材料，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评审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查阅。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否则不得分。</p> <p>2、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价格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资信及其他部分得分；</p> <p>评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合计总分/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p>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河南省驻马店市中华路西段747号

买受人（甲方）：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出卖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

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消毒供应中心手术器械及诊疗器具的清洗消毒、灭菌业务服务外包，

与乙方达成共识并签订以下合作协议，以确保无菌物品符合国家规范，保障医疗安全，防止发生院内感染，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作内容

由乙方依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发布的《WS310.1-2016医院消毒供应中心 第1部分：管理规范》《WS310.2-2016医院消毒供应中心 第2部分：清洗消毒及灭菌技术操作规范》《WS310.3-2016医院消毒供应中心 第3部分：清洗消毒及灭菌效果监测标准》《WS/T367-2012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等运营管理甲方院内消毒供应中心，为甲方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所有可重复使用手术器械及诊疗器具的清洗消毒、检查包装、灭菌、无菌发放的技术服务。

二、在合作期间的双方约定事项

（一）甲方义务：

1. 向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卫生部颁布的《WS310.1/2/3-2016》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规范消毒供应中心建设场地。院内消毒供应中心能源（水/电/蒸汽）的全年24小时不间断供应。

2. 向乙方提供所有需处理可重复使用医疗器械及诊疗器具的器械包内配置清单。

3. 向乙方提供部分特殊器械（如精密器械）的特殊处理方法。

4. 由甲方指定1-

2名专业人员与乙方配合完成承接业务之前的所有联系及信息采集工作。

5. 关于器械信息追溯管理，医院有一套完整的信息化追溯管理系统可供使用，乙方使用时需承担系统的部署、维护、升级费用，甲方在用系统可与乙方系统对接，对接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不能使用院内系统，需单独采购新的消毒供应追溯管理系统，乙方承担系统采购、安装、运维费用，与中心院区系统功能一致，实现两院区的同质化管理。合作到期后使用期间产生的数据归医院所有，甲方仍然能够查询相关数据。所有的器械包都可通过同一套信息化追溯系统进行全流程闭环追溯，系统可以提供诸如所处理的器械包（名称）、使用科室和器械的数量、处理时间、清洗消毒器的锅次、灭菌方式、灭菌锅号锅次、灭菌日期、失效日期、各环节操作者、使用患者等信息；形成各类报表及报表分类汇总查询功能；持续提供服务期间信息化最终系统的查询，对于植入物的记录终身保留。

6. 追溯系统完成与乙方信息化系统的对接，在追溯系统的客户端可以实现接收外来器械及植入物管理等功能，可以实时了解每个器械包的信息化追溯。

（二）乙方义务：

1. 依据甲方提供器械包名称、配置清单等相关信息，由乙方采购手术室部分手术包、全院各科诊疗器械、器具提供给甲方使用。

2. 乙方将严格执行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发布的《WS310.1-2016医院消毒供应中心 第1部分：管理规范》《WS310.2-2016医院消毒供应中心 第2部分：清洗消毒及灭菌技术操作规范》《WS310.3-2016医院消毒供应中心 第3部分：清洗消毒及灭菌效果监测标准》《WS/T367-2012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以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YY0033无菌医疗器械生产规范》等内容。

3. 乙方负责运营管理甲方的消毒供应服务，在确保清洗消毒、灭菌质量的前提下，合理有效的控制运营成本。

4. 乙方将执行符合甲方要求的质控及质检，保证无菌包质量，符合或高于国家及行业标准，签署质控、感控、流程标准和提供应急预案，并接受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无菌质量的抽查。

5. 乙方将配合甲方共同制定消毒供应中心管理及监督制度。

6. 乙方将提供所有处理器械包及敷料包的操作日志及重要数据查询，数据保存期限依据国家卫生颁布的标准（清洗消毒数据6个月/灭菌参数4年），所有检查操作归档材料归甲方所有。

7. 乙方将向甲方提供可供查询的、符合医院要求的管理文本及质量管理相关文档，并提供本中心WEB查询平台及客户端用户名及密码，甲方可查询院内器械处理的相关信息。

8. 如在合作期间，甲方发生与使用器械相关的感染事件，将由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该器械的唯一条形码，乙方将全面配合甲方提供与该器械相关的所有可追溯信息的查询，甲乙双方共同对该器械的消毒灭菌、转运、保存等事宜进行追溯和调查，如经追溯查询结果是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发生与使用器械相关的感染事件，将由乙方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9. 全面配合甲方院内或卫生监督机构的例行检查工作，如发生（消毒供应中心硬件建设部分及布局流程除外）管理流程及灭菌器械包质量问题，将由乙方负责运营管理方面整改，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甲方损失包括罚款等，情节严重或受到行政处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10. 消毒供应中心日常生产耗材（清洗类、灭菌类、包装类、监测类）均由乙方采购并使用，向甲方提供上述采购物品的厂家信息和证照资质、合格的质量标准证明。

11. 工作人员所使用的办公用品、劳防用品、职业防护用品均由乙方自行采购并使用。

12. 供应中心内部所有设备设施日常维保、日常维修、维修零配件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乙方委托第三方机构按照规范对各类设备设施包括清洗消毒器、医用热风机、灭菌器、生物阅读器等进行年度第三方检测，并提供相应报告。

三、服务内容、流程及要求

1. 清洗消毒灭菌器械的种类和要求

1.1 由甲方提供医院内使用的可重复使用医疗器械、诊疗器具、器械包、敷料包的配置清单和实物样包交由乙方，并配合乙方工作人员做好信息登记及样品拍照并录入上海聚力康社会化消毒供应中心源追溯数据系统。

1.2 清洗消毒、灭菌物品的种类：

1.2.1 高温高压蒸汽灭菌的可重复使用的手术器械、诊疗器械、器具、物品。

1.2.2 高温高压蒸汽灭菌的手术敷料、手术衣、治疗巾等须灭菌敷料。涉及包内所需的敷料配件（如：纱布、棉签、棉垫等）由甲方提供。

1.2.3 低温灭菌物品，如腔镜器械等。精密器械、显微器械。

1.3污物回收要求：甲方使用后的污染物品，弃去所有一次性损伤性锐器，并配合乙方进行保湿预处理后，甲方专人进行“登记入乙方提供的交接单、分类、装框”后再转交乙方，由乙方派专车和专用污物箱回收，双方当面清点物品并签字确认。

1.4清洗消毒灭菌物品包装具体要求（详见附件2）。

2. 交接时间、地点和流程

2.1乙方相对固定污物回收及无菌物品发放的交接点和交接时间。根据临床需求和业务量的发展需要，协商后更改外送物品交接点和交接时间。

交接时间、地点、流程暂定为：

污物回收时间：上午/中午/下午每日三次接收，具体时间由双方协商决定（紧急物品除外，随时接收）。

地点：医院各科室污物存放点、手术室污物存放点。

要求：甲方各科室委派一名人员与乙方交接物品及清单。

无菌物品发放：上午/中午/下午每日三次发放，具体时间由双方协商决定（紧急物品除外，随时接收）。

地点：医院各科室洁物存放点，手术室洁物通道。

要求：甲方各科室委派一名人员与乙方交接物品及清单。

2.2乙方每周一至周六8：00~22：

00全天候提供医疗器械灭菌及供应服务，周日、节假日及其它工作时间安排需与甲方协商，须满足甲方要求。

2.3物品交接时，双方两人共同清点核对相关信息无误后，签名确认。如有疑问，及时告知双方专职人员，联系处理。污物交接时双方人员应注意个人防护及医院感染控制相关规定，无菌物品交接时应严格保证无菌物品的无菌状态，如甲方在接收无菌物品后并在交接单上签字确认无误后，如在内部搬运及储存时发生无菌物品破损后，仍继续使用所造成的院内感染事件，将与乙方无关，乙方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3. 特殊情况的处理

3.1经乙方消毒、灭菌的物品没有达到消毒、灭菌标准要求的，甲方可拒绝使用，并可要求退回

重新消毒灭菌。造成感染等后果经查实属消毒灭菌不合格所致者（但由甲方使用不当原因造成的院内感染除外）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3.2如遇到朊毒体、气性坏疽、突发不明原因的传染病者使用的器械物品，甲方应按国家规范预处理后置于双层黄色医用废弃物塑料袋内双层包扎，并粘贴警示标识，交由乙方处理，并提前告知乙方，如因甲方过错导致告知不明造成乙方人员出现感染情况，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3.3发现物品损坏或遗失按《物品损坏或遗失的处理制度》执行（详见附件3）

4. 清洗消毒灭菌物品质量控制

4.1乙方加强质量过程控制和持续改进，保证产品及服务质量。乙方的人员操作和管理控制应符合

国家卫生部颁布的关于消毒供应中心的行业标准，加强人员的培训和持证上岗。

4.2乙方的服务标准及所提供灭菌产品的标准须符合《WS310.1-2016消毒供应中心行业标准》，乙方提供的服务及灭菌产品的要求须达到下列约定，实现目标管理。

送达客户处产品的合格率=100%

送达客户处产品的准确率=100%

客户满意率 \geq 90%

4.3乙方负责物品分类、清洗、消毒、检查包装、保养、灭菌、监测。物品的清洗消毒灭菌方式、包装要求应符合国家规范（参照标准为2012版《消毒技术规范》、医院消毒供应中心行业标准WS310.1-2016、WS310.2-2016、WS310.3-

2016）和甲方要求。根据国家规范、临床需求和发展的需要，共同协商更改相关信息、清洗消毒灭菌方式、包装要求。

4.4乙方需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物品的消毒灭菌处理。（一般器械最短处理时间为3-

4小时，快速生物监测时间为1小时，需做生物监测的植入型手术器械须在快速生物监测报告显示阴性情况下放行使用，以乙方人员签字接受到器械物品时间起算）。乙方负责将已消毒、灭菌合格的物品通过无菌专用转运车和无菌专用箱送至甲方无菌物品接收点，并确保运输过程中不被污染，经过双方确认当面清点、签字确认。

4.5乙方有责任向医院提供相应物品清洗消毒灭菌的完整的监测记录，包括物理参数的实时记录，灭菌化学监测、生物监测及人员操作情况。并对相应的信息进行记录、存档，可以跟踪、查询诊疗器械、器具、物品及敷料对应的各种监测数据。甲方可在规定

时间内（清洗记录在生产日期6个月内，灭菌记录在生产日期4年内）提供所处理器械包的条形码。

5. 人力资源配置及工作安排

5.1 人力资源配置：

消毒供应中心人力资源配置要求：满足医院正常医疗服务运作，保证无菌物品供应，合理控制人力成本，乙方可依据甲方业务的增长合理安排消毒供应中心人员配置，并根据当天手术情况合理安排器械包清洗消毒灭菌事宜。

5.2 工作安排

乙方的人员、操作和管理控制应符合国家卫生部颁布的关于消毒供应中心的行业标准，加强人员的培训和持证上岗。乙方负责甲方消毒供应中心内部人员工作安排，确保甲方医院无菌物品的正常周转及使用，如遇特殊情况（如应急手术、特殊手术、重大事件等）须由乙方配合在非工作时间加班处理器械时，乙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护理部负责人并告知事件缘由。

5.3 人员工资及社保福利

乙方应当和所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保并按时发放工资福利等，乙方保证招聘的各岗位人员工资及社保福利，进行每月按时按实发放（留存发放交金记录文件以备甲方查询）。如果发生任何劳动纠纷，由乙方自行处理，不得影响甲方工作，否则甲方有权给予处罚，包括解除合同，赔偿甲方损失。

四、考核要求：

1. 每月对乙方进行考核1次，《驻马店市中心医院护士长工作质量督导记录表》分值为100分，95分及以上合格；《驻马店市中心医院消毒供应中心工作质量督导记录表》分值为100分，95分及以上为合格；《驻马店市中心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管理质量督导记录表》分值为100分，95分及以上合格。每月质量低于合格分值的，甲方责令乙方限期整改，整改时限为十个工作日；若乙方整改后再次考核得分仍低于合格分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2. 如出现服务质量问题，明确责任后，按以下细则进行处理：

2.1 每月工作质量考核得分低于合格分值的，每下降1分扣减2000元。

2.2 因乙方操作不当导致器械损坏或者功能异常（指科室原有），按折旧价赔偿或者10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顺利使用、器械的正常损耗除外；乙方购买的器械，因清洗、消

毒、检查、包装、灭菌及发放操作不当导致器械损坏或者功能异常，应立即启用乙方备用器械，保证手术顺利进行，如引起患者手术延误，则扣减1000元/台。

2.3因乙方原因发生的院感事件，乙方负全责，并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赔偿。

2.4双方在无菌器械包交接时做好当面检查，如出现外湿包、破包应予以指出，并进行双方确认，即刻回收，由乙方重新灭菌后发放，不得产生费用；开包后发现的湿包、脏包及内容物有误的诊疗包，由乙方负责，不得产生费用，并扣减100元/包。

2.5因乙方原因导致器械漏发、标签错误、灭菌监测数据错误等情况，扣减100元/包，即刻整改。

2.6因发放的灭菌器械包质量问题（湿包、破包、脏包等不合格情况），每引起患者手术延误1小时的，则扣减1000元/台，不足1小时的则按1小时计算，以此类推；若患者手术麻醉后才发现的，由乙方原因导致的手术延误则在以上基础上双倍扣减。

2.7以上经济赔偿均从次月支付款项内直接扣减。

五、服务协议金额结算和支付

本服务协议金额结算方式：按月结算

本服务协议服务结算价格及器械租赁服务费计算方式见附件1（服务价格表）

1、消毒服务费用：

2、器械租赁费用

乙方在每月10日之前出具上月的器械包处理报表及相关发票单据，交由甲方消毒供应主管部门核对后转至财务部。甲方将依据双方认可的服务协议结算金额，每月支付给乙方。

六、服务协议期限

（一）本手术器械清洗消毒灭菌服务协议期限为_____年，（自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双方在本合同签字生效时，乙方应提前做好准备，确保服务工作准时、准确、正常、有序。

（二）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如违反本协议之约定，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 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均不得单方解除本协议（不可抗力因素除外）。违约解除本协议的一方，应对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守约方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以及主张损失赔偿所发生的各类合理费用。

七、附则

1. 双方可对本协议的条款进行补充或变更，以书面形式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协议及其附件1（服务价格表）/附件2

《清洗消毒灭菌物品包装具体要求》/附件3

《物品损坏或遗失的处理制度》均为协议有效组成部分，与协议有同等效力。

3. 本协议连同附件，一式六份，甲方持有四份，乙方持有二份。

4.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本着精诚合作，诚信经营的精神进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在合同履行地法院诉讼解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服务价格表

第一部分：消毒灭菌服务费用清单

第二部分：器械租赁服务费用 万元/年

附件-2清洗消毒灭菌物品包装具体要求

治疗包及手术器械单包类：

1)

根据配置清单核对、检查包内物品，要求物品配置正确、清洗质量合格、功能状态完好。

2) 包内放置化学指示卡。

3)

根据要求选择大小合适、无破损、清洁、干燥、完整的无纺布、纸塑袋或棉布类包装。

4) 包外贴化学指示胶带，条形码平整贴于治疗包表面，用专用胶带封包。

手术器械（器械框）

1) 根据器械配置清单要求整理手术器械。

2) 检查器械的清洁度、完整性以及功能状态。

3) 打开器械关节，用U型支架串联器械，将手术器械整齐有序地排放于器械筐内。

4)

包内放置化学指示卡。I类手术器械（如乳房、骨科、心胸、神经外科手术）必须使用5类化学指示卡。

5) 条形码贴于统一规定的位置。

附件-3物品损坏或遗失的处理制度

接收、送回物品时，双方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根据清单双方工作人员对物品总数进行清点、核对并签名。

所有物品一旦发现损坏或遗失，双方应积极查找，友好沟通协商。

甲方在打开无菌器械包使用过程中如发现物品损坏或遗失，立即与甲方负责人联系，其了解详细情况后，由其告知乙方负责人，并由乙方负责人配合处理投诉事件。

乙方在污物回收过程中如发现物品损坏或遗失，立即告知乙方负责人，其了解详细情况后，由其告知甲方负责人，并由甲方负责人配合处理异议器械包事件。

甲方配备一定数量的常规器械，存放于乙方，以备急用和更换，并做好相应的登记。

物品损坏或遗失确认流程

情况一：使用方开包后发现包内物品损坏或遗失

步骤1：由使用者向消毒供应中心主管提供物品包条形码

步骤2：中心主管依据物品条形码向院方提供该包的操作日志流程及相关监控视频

步骤3：双方依据视频及操作日志为损坏或遗失物品定责

步骤4：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由过失方承担赔偿责任

情况二：消毒供应中心操作员工回收时发现包内物品损坏或遗失

步骤1：由操作工提供损坏或遗失物品包告知中心主管

步骤2：中心主管与物品使用科室电话联系并通知本次物品损坏或遗失信息

步骤3：使用科室如对物品信息有异议，可通过中心当时回收监控视频进行核实

步骤4：如使用科室在经核实后对本次事件无异议，中心可对物品进行继续处理或依据科室要求退回科室补齐后重新处理。

廉洁承诺书

为进一步规范业务往来活动，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合作关系，建立健全治理商业贿赂长效机制，根据国家关于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就业务往来中的廉政事项向驻马店市中心医院（以下简称：中心医院）作出如下承诺：

第一条 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廉政规定，在与中心医院业务合作中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严格执行合同约定，自觉履行合同。

第二条 本公司在与中心医院业务合作过程中，承诺不会发生以下行为：

（一）向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任何价值的烟、酒、特产及其他变相的财物。

（二）为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为工作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出国（境）、旅游及其他事项提供方便。

（四）为工作人员开展宴请、健身、娱乐及其他活动。

（五）许诺或暗示将在合同履行期间或合同期限届满后给予工作人员任何形式的利益。

（六）通过任何法律法规认定的商业贿赂行为或其他不正当手段行贿工作人员。

（七）业务往来过程中弄虚作假、以次充好、虚结虚算等违反诚信原则的行为。

第三条

本公司若出现违反本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中心医院有权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条 本公司若出现违反本承诺的行为，或者采用其他不正当的手段行贿中心医院工作人员的，一经查实，中心医院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取消我公司在中心医院开展经济活动的准入资格或其他惩罚措施，并承担由此给中心医院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五条 本公司在与中心医院业务合作过程中，若发现中心医院工作人员存在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及时向中心医院纪委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

(1) 举报地点：驻马店市中心医院纪检监察室，驻马店市驿城区健康路323号驻马店市中心医院7号楼7112房间

(2) 举报电话：0396-2726435

(三) 举报邮箱：zmdzxyyjj@163.com

第六条 承诺书一式六份，本公司留存一份，中心医院纪委、业务科室、合同管理部门、财务部门、招标部门各留存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立即生效。

项目名称：

承诺方（盖章）：

监督方（盖章）：中共驻马店市中心医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2 投标书（格式）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4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附件5 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8 证明文件

附件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医院消毒供应服务外
包项目

（三次）

投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2 投标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1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服务技术响应表。
- 3、商务响应表。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证明文件。
- 7、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8、如果我方存在投标人须知第9.3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9、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4.1、26.4.3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5项所述情况，同意评标委员会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11、如果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我方同意在不改变招标需求、资质条件等情况下，按变更后的采购方式的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12、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并承担因投标产生的其它费用。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3、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规定的期限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4、我方最近3年内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

1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寄（地址电话必须为最新并可以联系到）

：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器械租赁服务费： 大写：每年_____
	小写：_____元/年
	消毒灭菌服务费（综合折扣率）：
	大写：百分之_____
	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二年（合同一年一签，经考核合格后续签次年合同。）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90日。
备注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服务质量			
服务响应及服务保障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时间			

投标人：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8 证明文件

8.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2 评分标准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8.3 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8.4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如果投标人不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意：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9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